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ON ROCK GROUP LIMITED**  
**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獅子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841,434	800,861
直接經營成本		<b>(606,061)</b>	(581,871)
毛利		<b>235,373</b>	218,990
其他收入		<b>19,827</b>	49,587
銷售及發行成本		<b>(99,299)</b>	(99,170)
行政費用		<b>(50,142)</b>	(57,228)
其他費用		<b>(3,148)</b>	(19,528)
財務費用	4	<b>(7,830)</b>	(1,4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4,553)</b>	(1,195)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b>90,228</b>	90,024
所得稅開支	6	<b>(16,939)</b>	(12,865)
本期間溢利		<b>73,289</b>	77,159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或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虧損		(10,685)	(10,775)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		-	(12,551)
因視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解除儲備		-	7,451
因撤銷外國附屬公司之註冊而解除之匯兌儲備		-	(28,31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248)	(1,51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0,933)</u>	<u>(45,696)</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62,356</u>	<u>31,463</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			
公司擁有人		64,101	66,953
非控股權益		9,188	10,206
		<u>73,289</u>	<u>77,159</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56,260	29,549
非控股權益		6,096	1,914
		<u>62,356</u>	<u>31,463</u>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之每股盈利	7		
-基本		8.32 港仙	8.70 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與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72,636	143,369
使用權資產	9	73,716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押金		10,364	39,645
無形資產		176,798	180,95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58,137	56,168
貸款予聯營公司		53,600	53,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17	2,804
遞延稅項資產		34,248	34,332
		<b>582,516</b>	<b>510,87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3,907	179,8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11	547,381	533,956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0	207	673
已抵押存款		5,650	5,8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3,720	508,321
		<b>1,210,865</b>	<b>1,228,576</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47,831	234,498
銀行借貸	13	271,275	286,040
融資租約負債		-	605
租賃負債		24,522	-
撥備		19,859	20,917
稅項撥備		13,282	9,265
		<b>576,769</b>	<b>551,32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634,096</b>	<b>677,25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16,612</b>	<b>1,188,121</b>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3,992	3,759
認沽期權產生之財務負債		14,783	14,588
融資租約負債		-	1,935
租賃負債		61,273	-
遞延稅項負債		4,728	5,771
		<b>84,776</b>	<b>26,053</b>
<b>資產淨值</b>		<b>1,131,836</b>	<b>1,162,068</b>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權益</b>			
股本	14	7,700	7,700
儲備		1,026,486	1,036,738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u>1,034,186</u>	<u>1,044,438</u>
非控股權益		97,650	117,630
權益總額		<u><u>1,131,836</u></u>	<u><u>1,162,068</u></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前溢利	90,228	90,024
調整：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553	1,195
折舊	28,231	18,150
無形資產之攤銷	1,617	1,617
應收款項之減值	3,148	3,526
利息收入	(4,371)	(2,374)
利息開支	7,830	1,432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之收益	(690)	(28)
出售物業、廠房或設備之收益	(1,357)	(5,124)
視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7,451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之收益	-	(28,31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u>129,189</u>	<u>87,558</u>
存貨增加	(5,472)	(56,4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401)	(30,99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增加	15,762	4,152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增加 (減少)	1,156	(4,172)
經營所得現金	<u>124,234</u>	<u>90</u>
已付所得稅	(13,231)	(8,528)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111,003</u>	<u>(8,438)</u>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4,371	2,37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1,365)	(8,45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押金減少(增加)	29,646	(57,1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671	5,244
租賃應收款之所得款項	1,692	-
購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11,947)
購買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	(6,881)	-
購買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22,200)	-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43,006)</u>	<u>(69,93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業務		
所籌得銀行借貸	-	73,640
償還銀行借貸	<b>(14,765)</b>	(15,225)
已支付銀行借貸利息	<b>(5,682)</b>	(1,191)
已支付租約負債之本金部份	<b>(12,522)</b>	(160)
已支付租約負債之利息部份	<b>(1,953)</b>	(46)
已派付股息	<b>(53,900)</b>	(50,050)
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b>(9,619)</b>	(3,572)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b>(98,441)</b>	3,39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b>(30,504)</b>	(74,978)
匯率波動之影響，淨額	<b>(4,097)</b>	(6,54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508,321</b>	424,21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473,720</b>	342,6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69,546</b>	342,442
於經紀之現金	<b>4,174</b>	257
	<b>473,720</b>	342,699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認沽期 權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 股份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 原先呈列之結餘（經審核）	7,700	173,078	(68,542)	(136,875)	310,125	(13,906)	737	6,421	(5)	53,900	711,805	1,044,438	117,630	1,162,068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 影響（附註 2）	-	-	-	-	-	-	-	-	-	-	(6,617)	(6,617)	(252)	(6,869)
<b>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重列）</b>	<b>7,700</b>	<b>173,078</b>	<b>(68,542)</b>	<b>(136,875)</b>	<b>310,125</b>	<b>(13,906)</b>	<b>737</b>	<b>6,421</b>	<b>(5)</b>	<b>53,900</b>	<b>705,188</b>	<b>1,037,821</b>	<b>117,378</b>	<b>1,155,199</b>
已派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53,900)	-	(53,900)	-	(53,900)
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9,619)	(9,619)
購買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	-	(5,995)	-	-	-	(5,995)	(16,205)	(22,200)
<b>與擁有人交易</b>	<b>-</b>	<b>-</b>	<b>-</b>	<b>-</b>	<b>-</b>	<b>-</b>	<b>-</b>	<b>(5,995)</b>	<b>-</b>	<b>(53,900)</b>	<b>-</b>	<b>(59,895)</b>	<b>(25,824)</b>	<b>(85,719)</b>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64,101	64,101	9,188	73,289
<b>其他全面收益</b>														
貨幣換算	-	-	(7,593)	-	-	-	-	-	-	-	-	(7,593)	(3,092)	(10,68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206)	-	-	-	-	-	-	-	(42)	(248)	-	(248)
<b>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b>	<b>-</b>	<b>-</b>	<b>(7,799)</b>	<b>-</b>	<b>-</b>	<b>-</b>	<b>-</b>	<b>-</b>	<b>-</b>	<b>-</b>	<b>64,059</b>	<b>56,260</b>	<b>6,096</b>	<b>62,356</b>
<b>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b>	<b>7,700</b>	<b>173,078</b>	<b>(76,341)</b>	<b>(136,875)</b>	<b>310,125</b>	<b>(13,906)</b>	<b>737</b>	<b>426</b>	<b>(5)</b>	<b>-</b>	<b>769,247</b>	<b>1,034,186</b>	<b>97,650</b>	<b>1,131,836</b>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合併儲備	繳入盈餘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儲備	認沽期 權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 儲備	僱員賠償 儲備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 股份	擬派 末期股息	保留溢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7,700	173,078	(17,995)	(136,875)	310,125	5,100	(13,906)	737	(18,645)	407	(5)	50,050	627,018	986,789	62,033	1,048,822
已派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50,050)	-	(50,050)	-	(50,050)
已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	-	-	(21,427)	(21,427)
<b>與擁有人交易</b>	-	-	-	-	-	-	-	-	-	-	-	(50,050)	-	(50,050)	(21,427)	(71,477)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	-	66,953	66,953	10,206	77,159
<b>其他全面收益</b>																
貨幣換算	-	-	(9,389)	-	-	-	-	-	-	-	-	-	-	(9,389)	(1,386)	(10,775)
因撤銷外國附屬公司註冊而解除	-	-	(21,405)	-	-	-	-	-	-	-	-	-	-	(21,405)	(6,906)	(28,31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虧損	-	-	-	-	-	(12,551)	-	-	-	-	-	-	-	(12,551)	-	(12,551)
視作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	7,451	-	-	-	-	-	-	-	7,451	-	7,45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1,231)	-	-	-	-	-	(7)	-	-	-	(272)	(1,510)	-	(1,510)
<b>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b>	-	-	<b>(32,025)</b>	-	-	<b>(5,100)</b>	-	-	<b>(7)</b>	-	-	-	<b>66,681</b>	<b>29,549</b>	<b>1,914</b>	<b>31,463</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b>7,700</b>	<b>173,078</b>	<b>(50,020)</b>	<b>(136,875)</b>	<b>310,125</b>	<b>-</b>	<b>(13,906)</b>	<b>737</b>	<b>(18,652)</b>	<b>407</b>	<b>(5)</b>	<b>-</b>	<b>693,699</b>	<b>966,288</b>	<b>42,520</b>	<b>1,008,808</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按照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印刷服務。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制，惟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期間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的除外。此為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的首份財務報表。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已發出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編製基準（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經篩選之解釋附註。此等附註載有多項事件與交易之說明，此等說明對瞭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之變動與表現非常重要。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份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並應與二零一八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3 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 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修訂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影響概述如下。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租賃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5 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釐定為短期租賃的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

## 2. 編製基準 (續)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影響 (續)

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租賃的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的過渡方法的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條。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全部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增加 / (減少)):

	增加 / (減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5)
使用權資產	82,461
遞延稅項資產	1,0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530
<b>資產總值</b>	<b>85,045</b>
<b>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11)
融資租賃負債	(2,540)
租賃負債	95,765
<b>負債總額</b>	<b>91,914</b>
<b>權益</b>	
保留盈利	(6,617)
非控股權益	(252)
<b>權益總額</b>	<b>(6,869)</b>

## 2. 編製基準 (續)

###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影響 (續)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的對賬情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9,51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已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62,258
加：於合理範圍內肯定將予行使的延展選擇權	32,791
減：與短期租賃以及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有關的承擔	(1,824)
	<hr/>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確認融資租賃承擔	93,225 2,540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95,765
	<hr/> <hr/>

### (ii)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定義為以代價獲得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的使用權的一項合約或合約的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承租人須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基準是租賃成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獨立價格，除非承租人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成分中區分非租賃成分，而是將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成分並就所有租賃將所有各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成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成分。

## 2. 編製基準（續）

###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的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已租賃流動電話、手提電腦及影印機）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 12 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首次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首次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了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或本集團應用重估模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之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符合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

## 2. 編製基準 (續)

### (iii) 作為承租人的會計處理 (續)

本集團已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而本集團行使判斷並釐定其為持有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的獨立類別資產。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視為租賃付款：(i) 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 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首次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 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 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 (iv)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

凡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已將其租賃物業轉租予一位租戶。該等轉租分類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的經營租賃，但融資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本集團將該等轉租作為於首次應用日期訂立的新融資租賃入賬。

## 2. 編製基準 (續)

### (iv)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 (續)

應收融資租賃承租人款項按本集團租賃淨投資金額計作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的尚餘淨投資的固定週期回報率。

### (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全部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的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過渡條文准許的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首次應用日期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應用毋須就期限將在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計 12 個月內終止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豁免，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iii)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產生的首次直接成本；及(iv)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 2. 編製基準 (續)

### (v) 過渡 (續)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及(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應用於先前並無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識別為含有租賃的合約。

本集團亦已租賃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於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而選擇採納累計影響法，因此就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項下的融資租賃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為緊接該日期前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項下的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而將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收益－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國	304,901	290,288
澳洲	274,308	264,750
英國	138,057	123,367
西班牙	48,700	48,742
墨西哥	25,295	25,446
德國	15,784	12,380
新西蘭	7,712	8,891
新加坡	7,175	5,591
加拿大	5,082	4,971
巴西	1,639	3,879
危地馬拉	2,083	2,828
薩爾瓦多	1,599	1,231
香港(總部)	376	344
其他地區	8,723	8,153
	<b>841,434</b>	<b>800,861</b>

就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資料的對帳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102,611	92,651
財務費用	(7,830)	(1,4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553)	(1,195)
除所得稅前溢利	<b>90,228</b>	<b>90,024</b>

####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當中包含須按 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5,682	1,191
認沽期權負債之利息	195	195
租賃負債及融資租約之利息	1,953	46
	<u>7,830</u>	<u>1,432</u>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785	18,15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46	-
無形資產之攤銷	1,617	1,617
僱員福利開支	157,779	157,563
視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7,451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 收益	(690)	(2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52)	1,7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57)	(5,124)
撤銷附屬公司註冊之收益	-	(28,311)
利息收入	(4,371)	(2,374)
	<u>(4,371)</u>	<u>(2,374)</u>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業權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031	5,110	8,701	61,574	13,700	4,535	328,722	433,373
累積折舊	(4,730)	(4,969)	(5,781)	(52,833)	(12,627)	(3,032)	(206,032)	(290,004)
賬面淨值	<u>6,301</u>	<u>141</u>	<u>2,920</u>	<u>8,741</u>	<u>1,073</u>	<u>1,503</u>	<u>122,690</u>	<u>143,369</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6,301	141	2,920	8,741	1,073	1,503	122,690	143,36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應用	-	-	-	(626)	-	-	(2,359)	(2,985)
匯兌差異	(165)	-	(21)	(116)	(15)	(13)	(1,684)	(2,014)
添置	-	8	77	4,419	342	613	45,906	51,365
出售	-	(5)	-	-	-	-	(309)	(314)
折舊	(470)	(25)	(349)	(1,649)	(321)	(320)	(13,651)	(16,785)
期末賬面淨值	<u>5,666</u>	<u>119</u>	<u>2,627</u>	<u>10,769</u>	<u>1,079</u>	<u>1,783</u>	<u>150,593</u>	<u>172,636</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0,730	5,051	8,732	64,522	13,899	4,673	367,768	475,375
累積折舊	(5,064)	(4,932)	(6,105)	(53,753)	(12,820)	(2,890)	(217,175)	(302,739)
賬面淨值	<u>5,666</u>	<u>119</u>	<u>2,627</u>	<u>10,769</u>	<u>1,079</u>	<u>1,783</u>	<u>150,593</u>	<u>172,636</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乃位於澳洲。

## 9. 使用權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b>82,461</b>
匯兌調整	<b>(342)</b>
添置	<b>3,043</b>
期內折舊	<b>(11,446)</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	<b><u>73,716</u></b>

##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佔之(負債)資產淨值，商譽除外	<b>(2,408)</b>	3,397
商譽	<b>60,545</b>	52,771
	<b><u>58,137</u></b>	<b><u>56,168</u></b>

期內，本集團透過場內買賣購入 The Quarto Group, Inc. (「Quarto」) (為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聯營公司) 之額外 5.28% 股權，代價約為 6,881,000 港元。因此，本集團持有的 Quarto 股權增加至 25.41%。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 30 至 150 天之信貸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銷售發票日期及扣除結算日之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至 30 天	182,396	136,165
31 至 60 天	82,759	96,002
61 至 90 天	116,334	73,762
91 至 120 天	55,227	63,344
121 至 150 天	10,153	28,678
150 天以上	53,340	57,345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00,209	455,296
減：減值撥備	(10,287)	(7,63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89,922	447,658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57,459	86,298
	<b>547,381</b>	<b>533,956</b>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至 30 天	84,615	64,252
31 至 60 天	35,405	27,550
61 至 90 天	21,367	18,789
91 至 120 天	499	1,172
120 天以上	2,706	443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44,592	112,2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239	122,292
	<b>247,831</b>	<b>234,498</b>

### 13. 銀行借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籌得銀行借貸（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73,640,000 港元）及本集團根據相關還款條款償還 14,765,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5,225,000 港元）之銀行貸款。

所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貸款均以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b>770,000</b>	<b>7,700</b>

### 15.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約 21,506,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8,000 港元）。

### 16. 股息

(a) 上個財政年度應佔、於中期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7 港元（二零一八年：0.065 港元）	<b>53,900</b>	50,050
	<b>53,900</b>	50,050

## 16. 股息 (續)

### (b) 中期期間應佔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每股中期股息—0.030 港元 (二零一八年： 0.030 港元) (附註)	<b>23,100</b>	23,100

####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之中期股息 (將以現金支付) 乃參照本報告刊發日期之 770,000,000 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中期股息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會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留盈利的分配。

## 17.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Bookbuilders BVI Limited (「Bookbuilders」) 以 22,200,000 港元之代價收購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澳獅」，為 Bookbuilders 之上市附屬公司) 之 30,000,000 股普通股。由於此項交易，本集團持有的澳獅股權已由 62.05% 增加至 67.97%。按比例應佔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增加 5,995,000 港元已記入其他儲備的借方。



##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期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b>74,952</b>	45,143
來自聯營公司之印刷收入	<b>36,864</b>	12,539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屬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薪酬	<b>3,269</b>	3,690
離職後福利	<b>80</b>	84
	<b>3,349</b>	3,774

##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20. 公平價值計量

### (i) 經常性之公平價值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b>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 資產</b>				
遠期外匯合約	207	-	673	-
淨公平價值	<u>207</u>	<u>-</u>	<u>673</u>	<u>-</u>
<b>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 負債</b>				
遠期外匯合約	-	-	-	-
淨公平價值	<u>-</u>	<u>-</u>	<u>-</u>	<u>-</u>

### (ii) 並非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融資租約負債、租賃負債及認沽期權負債以與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變動之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

### (iii) 公平價值計量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乃以報告日期之遠期外匯市場匯率計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儘管外圍環境充滿挑戰，我們的主要業務單位：1) 匯星印刷，2) 由 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 (「APOL」) 及麗晶出版社 (「麗晶出版」) 組成的印刷管理集團，以及 3) 位於新加坡及澳洲的亞洲製造單位，均錄得令人鼓舞的業績。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按年增長 5% 至約 841,000,000 港元。除稅前溢利與二零一八年持平，為 90,000,000 港元，而本集團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純利下降至 64,000,000 港元，減幅為 4%，乃由於稅項成本增加所致。

美國將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起對中國出口之大部分印刷書籍徵收 15% 關稅。儘管關稅低於美國原先威脅徵收的 25%，我們相信特朗普總統於可見將來將維持「美國優先」政策。我們預期美國將繼續對中國進口商品採取現行及新增的貿易制裁、懲罰性關稅及其他貿易措施。中國製造業正處於轉型階段，因為工資不斷上漲已削弱中國的成本優勢。長遠而言，鑑於中國的勞動年齡人口不斷縮減，加上投入勞動市場的新力軍之教育水平提高，令低成本勞動力不斷減少，工資上漲之情況勢必持續。中國市場的紙張價格將維持目前的升軌，因為目前紙張供應商現時並無增加產能，亦無新的重大供應商加入市場。對紙張的需求將繼續增長，而過剩產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由國內需求所吸收。面對上述不利於中國印刷行業的宏觀趨勢，我們預期整個行業之產值將於五年內減少 30%。然而，憑藉我們近年推動的業務流程自動化投資、業務多元化以及在新加坡及澳洲建立的製造業務版圖，我們已準備就緒，當可維持在亞洲書籍印刷行業的領導地位。

### A. 印刷製造

#### 匯星印刷—中國製造及國際銷售業務：

銷售營業額按年增長 2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完成一項交付三千萬本印數的重大項目。我們的中國廠房為國內最具效率的書籍印刷營運之一，而我們於過去兩年對設施進行的升級令直接成本及毛利率大幅提升。

#### 澳獅環球集團—澳洲製造：

澳獅環球的銷售營業額因澳元貶值而減少 10%。政府部門繼續遵循無紙化的國家政策。澳獅環球的管理層正採取多項措施，以達致最佳生產效率。

### COS—新加坡製造：

COS 的銷售營業額增加 24%。憑藉嚴格控制成本，COS 的除稅後溢利增加 22%。由於預期美國對中國進口商品徵收之關稅，管理層正擴大新加坡的產能，以其作為亞洲的另一生產選項。

### **B. 印刷服務管理**

APOL 集團—國際銷售業務：

面對中國進口商品被徵收關稅的不確定因素，美國客戶押後發出訂單，故上半年對 APOL 而言充滿挑戰。APOL 亦面對來自印刷商的激烈競爭—彼等致力利用該不確定因素擴大市場佔有率。儘管我們的客戶繼續發出數目龐大的訂單，但今年缺乏暢銷書將拖累收益。有見全球貿易環境回穩，隨著我們擴大非書籍商品及遊戲類別的產品種類，APOL 可望於二零二零年恢復增長。

麗晶—香港銷售業務：

麗晶於上半年錄得穩健增長，銷售營業額按年增長 21% 而除稅後純利增加 68%。鑑於面對美國市場的風險增加，麗晶管理層正致力消弭關稅上調的影響。

### **C. 出版**

Quarto 集團

本集團於 Quarto 之投資及參與其管理符合本集團之多元化策略。於過去六個月，本集團協助 Quarto 持續進行去槓桿化行動、開發後端業務流程及實施供應商管理系統。Quarto 的轉變結果令人鼓舞，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淨額略超出預期，達 56,000,000 美元。展望未來，我們將於二零一九年底前完成增強 Quarto 資產負債表的工作，並專注於自二零二零年起改進其產品種類。我們預期 Quarto 將於不久將來成為本集團的第三個增長引擎。

### **前景**

鑑於貿易戰及中國成本上漲所帶來的挑戰，我們正考慮建立中國以外的替代印刷基地。迄今為止，我們已將新加坡的製造附屬公司 COS 定位為美國客戶的即時備選方案，以應對萬一貿易關稅導致供應鏈出現任何中斷之情況。然而，我們需要制定長遠的策略解決方案，而管理層已視察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可能選址。馬來西亞因當地勞工工資較中國低 50% 而屬於更為有利的可行方案。我們正仔細評估所有因素，務求確保有方法讓替代的生產基地達致關鍵規模而實現財務上的可持續營運。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增加 5% 至約 841,4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800,900,000 港元）。增長主要是得力於完成一個印刷達三千萬之項目後匯星印刷之銷售增加以及麗晶部門於本年度上半年取得大規模訂單後的銷售增長貢獻。

毛利率由 27.3% 略升至 28.0%。增加的原因是與期內銷售增長相比之下固定生產成本比率下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減少約 29,800,000 港元至約 19,800,000 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八年曾確認因新西蘭附屬公司撤銷註冊而產生之一筆過收益。

儘管期內銷售增加，但銷售及發行費用仍保持穩定。銷售及發行費用由二零一八年的 12.4% 降至二零一九年的 11.8%。該下降是由於二零一九年銷售產生的代理佣金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57,200,000 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50,100,000 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八年曾錄得視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7,500,000 港元。

其他費用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9,500,000 港元減少，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為 3,1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之其他費用較高，主要是由於 OPUS Group Limited 從澳洲證券交易所退市及澳獅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所產生的上市費用約 16,000,000 港元。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400,000 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同期約 7,800,000 港元。該增加乃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約 5,700,000 港元，以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錄得租賃負債之利息約 1,9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費用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約 12,900,000 港元增加至約 16,9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的所得稅減少是因為上述新西蘭附屬公司撤銷註冊而產生毋須課稅收益所致。

由於計入 The Quarto Group Inc. 之半年業績，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增加 3,4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64,1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67,0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4%。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634,1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7,300,000 港元），當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 473,7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3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 2.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約為 271,300,000 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000,000 港元）。銀行借貸是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而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31.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8%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32.9%），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由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組成）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

期內，本集團購置約 51,400,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以內部資源撥付。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管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額以不同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澳元、歐羅及英鎊。此外，本集團之成本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澳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其貨幣風險。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印刷機器之承擔約為 21,500,000 港元。有關收購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其他披露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 1)	65,371,906	無	266,432,717	331,804,623	43.09
林美蘭女士	16,568,688	無	無	16,568,688	2.15
郭俊升先生 (附註 2)	無	無	12,299,804	12,299,804	1.60

####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澳獅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澳獅」）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 3)	無	無	344,521,734	344,521,734	67.97

####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The Quarto Inc.（「Quarto」）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股份)	家族權益 (股份)	企業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
劉竹堅先生 (附註 4)	1,679,743	無	5,194,929	6,874,672	33.63

附註 1：在 266,432,717 股股份當中，258,135,326 股股份及 8,297,391 股股份乃分別由 City Apex Limited 及青田集團有限公司（「青田集團」）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青田集團為 City Apex Ltd. 之最終控股公司。劉竹堅先生擁有青田集團發行股本之 68.76%，因此，劉先生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2：有關股份由 Dragon Might Global Limited（「Dragon Might」）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Dragon Might 由郭俊升先生直接擁有 100%，因此，郭先生被視作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3：有關股份由 Bookbuilders BVI Ltd 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Bookbuilders BVI Ltd 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誠如上文附註 1 所述，劉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 43.09% 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劉先生被視作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4：該等 6,874,672 股股份當中，5,194,929 股股份由匯星印刷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匯星印刷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誠如上文附註 1 所述，劉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 43.09% 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劉先生被視作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亦並無被當作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份第 352 條之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而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
	實益擁有人 (股份)	於受控法團 之權益 (股份)	權益合計 (股份)	
青田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1)	8,297,391	258,135,326	266,432,717	34.60
City Apex Ltd. (附註 1)	258,135,326	無	258,135,326	33.52
鄭文基先生 (附註 2)	10,067,583	54,112,030	64,179,613	8.34
Webb David Michael 先生 (附註 3)	19,975,168	41,665,808	61,640,976	8.00
JcbNext Berhad (附註 2)	54,112,030	無	54,112,030	7.03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附註 3)	41,665,808	無	41,665,808	5.41

附註 1：258,135,326 股股份及 8,297,391 股股份乃分別由 City Apex Ltd. 及青田集團實益擁有。青田集團為 City Apex Ltd. 之最終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劉竹堅先生擁有青田集團發行股本之 68.76%，因此，劉先生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2：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鄭文基先生擁有 JcbNext Berhad 股份之 45.49% 權益。因此，鄭先生被視為於上述 JcbNext Berhad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 3：61,640,976 股股份當中的 41,665,808 股股份由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實益擁有。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由 Webb David Michael 先生直接擁有 100%，因此，Webb 先生被視作於上述由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表揚及鼓勵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才加入本集團。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並為該信託提供全數資金，以就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據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10%（即 77,000,000 股股份）。根據計劃可向選定參與者獎授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 1%（即 7,700,000 股股份）。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之有效期為採納日期起計十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根據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及購入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匯星印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仍然有效之獎勵股份。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匯星印刷購股權計劃」），並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期內並無根據匯星印刷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於匯星印刷購股權計劃下有 70,000,000 份購股權為可供發行，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 9.1%。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而言在董事買賣證券方面有不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之情況。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 1,348 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224 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紅利制度架構，因應本身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股份獎勵、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登記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30 港元（二零一八年：0.030 港元）。股東登記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暫停，於該日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領取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方為有效。預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派付。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麗文博士、楊家聲先生和李效良教授組成，其權責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認為有關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竹堅先生、林美蘭女士及朱震環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海先生及郭俊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及吳麗文博士組成。